

胡 锦 涛

在中央人口资源环境工作 座谈会上的讲话

(2004 年 3 月 10 日)

人 民 大 学 出 版 社

刚才,几位同志作了很好的发言。这些发言告诉我们,要做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难度不小。但只要我们思想重视,加强领导,依法办事,持之以恒,扎实工作,就一定能收到明显成效。

当前,我国改革发展正处于关键时期。要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必须坚持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大精神,牢固树立和认真落实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切实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新形势新任务对做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深刻认识科学发展观对做好人口 资源环境工作的重要指导意义

经验表明,一个国家坚持什么样的发展观,对这个国家的发展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同的发展观往往会导致不同的发展结果。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的发展观,是我们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从新世纪新阶段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出发提出的重大战略思

想。科学发展观总结了 20 多年来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成功经验,吸取了世界上其他国家在发展进程中的经验教训,概括了战胜非典疫情给我们的重要启示,揭示了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反映了我们党对发展问题的新认识。全党同志都要从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十六大精神的战略高度,从确保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战略高度,深刻认识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大意义,坚定不移地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更好地完成新世纪新阶段我们肩负的历史任务。

要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首先必须全面准确地把握科学发展观的深刻内涵和基本要求。坚持以人为本,就是要以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目标,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谋发展、促发展,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经济、政治和文化权益,让发展的成果惠及全体人民。全面发展,就是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全面推进经济、政治、文化建设,实现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协调发展,就是要统筹城乡发展、统筹区域发展、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统筹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统筹国内发展和对外开放,推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相协调,推进经济、政治、文化建设的各个环节、各个方面相协调。可持续发展,就是要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实现经济发展和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坚持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保证一代接一代地永续发展。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要注意把握好以下几个问题。

第一,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始终坚持以经济建

设为中心,聚精会神搞建设,一心一意谋发展。科学发展观,是用来指导发展的,不能离开发展这个主题,离开了发展这个主题就没有意义了。发展首先要抓好经济发展。我国正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在国际综合国力竞争日益激烈的形势下,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紧紧抓住和切实用好重要战略机遇期,大力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对我们这样一个发展中大国加快实现现代化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只有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断增强综合国力,才能为抓好发展这个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为全面协调发展打下坚实的物质基础。只有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不断增强综合国力,才能更好地解决前进道路上的矛盾和问题,胜利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因此,全党全国都要增强促进发展的紧迫感,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紧紧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不放松,充分调动和切实保护广大干部群众加快发展的积极性,坚定不移地推动经济持续快速协调健康发展。

第二,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推动社会全面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经济发展、政治发展、文化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的,没有政治发展、文化发展和人的全面发展的不断推进,单纯追求经济发展,不仅经济发展难以持续,而且最终经济发展也难以搞上去。要坚持抓好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同时又要切实防止片面性和单打一,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建设,防止出现因发展不平衡而制约发展的

局面。

第三,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着力提高经济增长的质量和效益,努力实现速度和结构、质量、效益相统一,经济发展和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不断保护和增强发展的可持续性。经济发展需要数量的增长,但不能把经济发展简单地等同于数量的增长。要充分运用我国的体制资源、人力资源、自然资源、资本资源、技术资源以及国外资源等方面的有利条件和有利因素,推动经济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同时,发展又必须是可持续的,这样我们才能保证实现我国发展的长期奋斗目标。这就要求我们在推进发展中充分考虑资源和环境的承受力,统筹考虑当前发展和未来发展的需要,既积极实现当前发展的目标,又为未来的发展创造有利条件,积极发展循环经济,实现自然生态系统和社会经济系统的良性循环,为子孙后代留下充足的发展条件和发展空间。

第四,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坚持理论和实际相结合,因地制宜、因时制宜地把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贯穿于各方面的工作。科学发展观揭示的是发展的普遍规律,对全国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各地区各部门都要认真贯彻落实。同时,又要充分考虑地区之间、部门之间的发展差异和不同情况,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根据实际条件和发展需要有重点、有步骤地采取措施,不能强求一律,搞齐步走、一刀切。关键是要结合自己的实际情况来落实科学发展观,注重解决自身发展中存在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更快更好地推动各项事业发展。

各级党委、政府和领导干部都要自觉地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坚持按照科学规律来谋划发展大计。凡是符合科学发展观的事情就全力以赴地去做,不符合的就毫不迟疑地去改,真正使促进发展的各项工作都经得起历史和人民的检验。

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来指导人口资源环境工作,要注意把握好以下几点。一是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观念。人口资源环境工作,都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工作,一定要把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要着眼于充分调动人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着眼于满足人民群众的需要和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着眼于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健康素质,切实为人民群众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为中华民族的长远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二是要牢固树立节约资源的观念。自然资源只有节约才能持久利用。要在全社会树立节约资源的观念,培育人人节约资源的社会风尚。要在资源开采、加工、运输、消费等环节建立全过程和全面节约的管理制度,建立资源节约型国民经济体系和资源节约型社会,逐步形成有利于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产业结构和消费方式,依靠科技进步推进资源利用方式的根本转变,不断提高资源利用的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坚决遏制浪费资源、破坏资源的现象,实现资源的永续利用。三是要牢固树立保护环境观念。良好的生态环境是社会生产力持续发展和人们生存质量不断提高的重要基础。要彻底改变以牺牲环境、破坏资源为代价的粗放型增长方式,不能以牺牲环境为代价去换取一时的经济增

长,不能以眼前发展损害长远利益,不能用局部发展损害全局利益。要在全社会营造爱护环境、保护环境、建设环境的良好风气,增强全民族的环境保护意识。四是要牢固树立人与自然相和谐的观念。自然界是包括人类在内的一切生物的摇篮,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保护自然就是保护人类,建设自然就是造福人类。要倍加爱护和保护自然,尊重自然规律。对自然界不能只讲索取不讲投入、只讲利用不讲建设。发展经济要充分考虑自然的承载能力和承受能力,坚决禁止过度性放牧、掠夺性采矿、毁灭性砍伐等掠夺自然、破坏自然的做法。要研究绿色国民经济核算方法,探索将发展过程中的资源消耗、环境损失和环境效益纳入经济发展水平的评价体系,建立和维护人与自然相对平衡的关系。

二、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进一步 做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

做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是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和重要内容。经过多年的不懈努力,我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取得了很大成就。人口过快增长的势头得到有效控制,2003年自然增长率下降到6.01‰,妇女总和生育率稳定在更替水平以下,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和实行奖励扶持政策的工作取得新进展。资源保护和开发管理得到加强,破坏资源、乱占滥采滥用资源的现象得到初步遏制,耕地保护、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国土资源市场建设和整

治等取得进展。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得到加强,重点流域、区域环境治理不断推进,污染物排放总量得到一定控制,退耕还林还草、天然林保护等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工程逐步展开,循环经济和生态省建设开始起步,人民群众环境保护意识明显增强。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进展顺利,大江大河大湖治理等重点水利建设和水资源调控能力得到加强。这些重要成就,为进一步做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

同时,我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仍面临着诸多问题和挑战。尽管人口出生率保持在较低水平,但由于基数大,未来几十年人口总量仍将持续增加,劳动就业的压力越来越大。提高人口素质的任务十分艰巨,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资源紧缺的矛盾日益突出,一些关系国计民生的矿产资源特别是石油严重短缺。一些地方乱批滥占滥用耕地和乱采滥挖矿产资源的现象依然存在。生态环境总体恶化的趋势尚未根本扭转,环境治理的任务依然相当艰巨。大江大河防洪体系尚不完善,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比较薄弱。水资源供需矛盾十分尖锐,已成为影响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一个突出制约因素。必须清醒地看到,我国人口多、资源人均占有量少的国情不会改变,非再生性资源储量和可用量不断减少的趋势不会改变,资源环境对经济增长制约作用越来越大,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质量的要求也必然越来越高。从长远看,经济发展和人口资源环境的矛盾会越来越突出,可持续发展的压力会越来越大。对这些突出矛盾和问题,我们务必高度重视,按照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的

要求,始终把控制人口、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放在重要战略位置,把工作抓得紧而又紧、做得实而又实。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人口资源环境工作的任务依然艰巨繁重。我们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把握全局,突出重点,全面推进,着眼于加快解决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人口资源环境问题,力求每年都有新的进展。

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要集中力量抓好三件大事。一是要加强人口发展战略研究,制定人口中长期发展规划。要在稳定低生育水平的基础上,认真研究解决人口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研究人口和经济发展、社会进步、资源利用、环境保护之间的关系,提出科学的预测和应对方案。建立适应科学发展观要求的指标体系,建立国家人口和发展综合决策支持系统。各地区也要制定区域性人口发展规划。二是要创新计划生育工作的思路和机制,建立健全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由于目前农村生产力水平还比较低,社会保障能力脆弱,部分群众想生男孩、多生孩子的愿望还比较强烈。做好这些群众的工作,除了要靠宣传、教育和引导外,还必须创新计划生育工作的思路和机制,把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同解决群众的实际困难有机结合起来,对农村计划生育家庭提供奖励扶助。要积极探索建立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有利于计划生育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重点对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家庭进行奖励,对因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和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造成的困难家庭进行扶助。继续组织好西部地区“少生快富”工程

试点工作,加大支持力度,不断扩大试点范围。三是要高度重视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问题,开展必要的专项治理活动。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数据表明,我国出生人口性别比持续升高。人口性别比是有其内在规律的,长期失调将会造成社会问题。要加大宣传力度,深入开展“关爱女孩行动”,倡导男女平等、少生优生的社会新风。完善政策体系,解除生育女孩家庭的后顾之忧。加强责任制,把人口数量指标和性别比的指标统一起来考核,力争经过三至五年的努力,使出生人口性别比升高的势头得到遏制。

国土资源工作要突出以下几个重点。一是要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乱占耕地现象。要认真组织实施全国基本农田保护大检查。继续治理整顿土地市场秩序,坚决纠正违规擅自设立开发区和盲目扩大开发区的现象。深入推进省以下国土资源管理体制和征地制度改革。搞好新一轮土地利用规划的修编工作,充分发挥土地利用规划和供应政策在宏观调控中的作用。二是要加强国土资源调查评价工作。要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切实加强公益性地质调查工作,不断提高成果质量和服务水平。继续开展矿产资源管理秩序专项治理整顿,对我国优势矿产资源实行更加严格的保护措施,坚决制止乱采滥挖、竞相压价出口初级产品,尽快建立综合协调机制,实施有效管理。加大重要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力度,增加接续资源。开发海洋是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战略任务。要加强海洋调查评价和规划,全面推进海域使用管理,加强海洋环境保护,促进海洋开发和经济发展。要加大测绘统一监

管力度,加强基础测绘工作,全面提升我国测绘保障服务能力。三是要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我国是一个地质环境脆弱、地质灾害多发的国家。地质灾害防治事关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事关重大建设项目的成败。要在全面防治的基础上,重点组织实施三峡库区地质灾害防治三期规划,全面落实汛期地质灾害防治的各项制度和措施,进一步提高监测预报和应急反应能力,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环境保护工作要抓好以下几个重点。一是要加强环境监管工作。制定重要的规划、开发计划等,都要考虑对环境的影响,切实做到环境和发展综合决策。要限期清理污染严重的企业和项目,同时严格防范新建项目对环境的破坏。继续开展“打击不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行动,尽快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确定专项执法行动查处重点,杜绝严重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违法行为。二是要加快重点流域、重点区域的环境治理。从目前的治理进度看,时间已经过半,但任务完成还没有过半,一些地区离国家确定的治理目标的差距还很大。要严格按照国家“十五”计划对环境保护的要求,分解治理任务,落实治理资金,加快治理进度,按期完成国家确定的重点地区环境治理任务。各地要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重点治理地区和重点任务,加大工作力度,尽快见到实效。三是要加强农村环境保护和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农产品和“菜篮子”基地环境状况调查,制定相应的环境标准,确保食品安全。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合理施用化肥、农药,发展生态农业,整治农村

环境,切实解决农业和农村面源污染问题。开展全国生态区划和规划工作,增强各类生态系统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功能。加大对重要的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区的保护力度。

水利工作要切实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要加强供水工程建设,提高对水资源在时间和空间上的调控能力。南水北调是缓解我国北方水资源短缺和生态环境恶化状况、促进全国水资源整体优化配置的重要战略举措。现在东线、中线已经开工,要按照规划,精心设计、精心施工、严格管理,高水平、高质量地完成各项建设任务。在合理开发地表水和地下水的同时,要重视开发利用处理后的污水以及雨水、海水和微咸水等水资源。加强流域和区域的水资源统一调度,协调好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切实解决好群众的生活用水问题。二是要积极建设节水型社会。要把节水作为一项必须长期坚持的战略方针,把节水工作贯穿于国民经济发展和群众生产生活的全过程。制定水资源规划,明确各地区、各行业、各部门乃至各单位的用水指标,确定产品生产或服务的科学用水定额。健全水权转让的政策法规,促进水资源的高效利用和优化配置。要推广先进实用的节水灌溉技术,大力开发和推广节水器具和节水的工业生产技术。三是要切实做好防汛抗旱工作。要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旱,继续加快堤防建设和控制性工程建设,搞好重要河段的河道整治及蓄滞洪区建设,抓好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确保大江大河、大型水库、大中城市和重要设施的防洪安全。把淮河作为近期全国大江大河治理的重点,抓紧灾

后重建,加快治理步伐。要进一步加强节水灌溉、人畜饮水、农村水电、水土保持、牧区水利和预防传染病项目等农村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保护和提高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能力,促进农民增收。

三、加强领导、完善机制,促进经济发展和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实现经济发展和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必须加强领导、完善机制,进一步提高人口资源环境工作的水平。

第一,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全面落实目标管理责任制。做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领导是关键。各级党委和政府要高度重视人口资源环境工作,抓战略研究,抓工作部署,抓督促检查。进一步完善目标管理责任制,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各级领导干部都要按照科学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的要求来谋划和领导发展工作,不仅要重视经济增长指标,而且要重视人文指标、资源指标、环境指标和社会发展指标,坚持把经济增长指标同人文、资源、环境和社会发展指标有机地结合起来。要关心人口资源环境工作队伍建设,选择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正派的优秀干部充实人口资源环境部门。组织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抓紧研究考核标准,尽快把人口资源环境指标纳入干部考核体系。严格执行党纪国法,对违反人口和计划生育政策、乱批乱征耕地、纵容破坏资源和污染环境行为的

干部,不仅不能提拔,还要依照纪律和法律追究责任。

第二,坚持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促进资源的高效利用。通过深化市场取向的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和资源价格形成的基础性作用,使资源性产品和最终产品之间形成合理的比价关系,促进企业降低成本,不断改进技术,减少资源消耗,增强竞争力。经营性用地、农村小型水利设施经营权的出让,要通过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规范程序,增强透明度,促进资源的合理使用。要广泛吸引社会各方面参与环境的建设和保护,积极推动环保产业的发展。逐步开放环境治理设施建设及运营市场。资源性行业尤其是具有自然垄断性质的行业,不同于一般的竞争性领域,其市场开放程度要根据行业特点和市场供求状况来确定,坚持公平、透明、规范和法制的原则。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增加国内短缺资源的进口,缓解国内环境和资源压力。拓展同国际组织和发达国家在人口资源环境方面的合作,引进国外资金以及先进的技术和管理。

第三,坚持发挥政策杠杆的作用,加强对重要资源供求的宏观调控。人口资源环境工作具有很强的公益性,各级政府都要增加投入,完善投入机制。要推进人口和计划生育投入体制改革,确保法律规定的计划生育奖励优惠政策、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以及基层工作人员报酬的落实。确保重要生态功能区、自然保护区和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以及环境管理能力建设等公共领域的投入到位。进一步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增加对农村人口资源环境事业的投入。要切实加强对土地和重要矿产资源的管理,运用财政、税

收、信贷等政策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调控土地、矿产等重要资源的供求。通过项目审批、财政支持、税收优惠和信贷供应等政策杠杆,鼓励低消耗、轻污染、科技含量高而又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行业的发展,控制高消耗、高污染、低水平重复建设严重的行业。通过实行环境影响评估制度、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制度以及水资源消耗评价制度等,对企业准入和新建工程进行全面评价,加速淘汰落后生产工艺和设备,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第四,坚持依法办事,把人口资源环境工作纳入法制轨道。继续加强人口资源环境方面的立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修改工作,真正做到有法可依。严格执行已经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研究解决违法成本低、守法成本高的问题,依法严肃查处破坏资源和环境的行为。各级人大要加强对人口资源环境工作的执法监督检查,司法部门要加大对人口资源环境犯罪案件的查处力度。要深入贯彻实施《行政许可法》,规范行政权力,严格行政责任,全面推进行政管理部门依法行政。要增强服务意识,规范民主决策程序,为社会公众参与人口资源环境事业创造条件。

做好人口资源环境工作意义重大,任务艰巨。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中央关于人口资源环境工作的各项决策和部署,努力开创人口资源环境工作的新局面。

